

山东第二医科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山二医工发〔2024〕2号

关于表彰2023年度“优秀工会干部”和 “工会积极分子”的决定

各工会分会：

2023年，在学校党委和上级工会组织的领导下，全校工会会员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学校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充分发挥主人翁精神，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勤奋工作，在维护职工权益、关心职工生活、推动学校建设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，涌现出了一批“优秀工会干部”和“工会积极分子”。为表彰先进，树立榜样，经基层分会组织推荐、第六届工会委员会通过，刘刚等4名同志被评为2023年度“优秀工会干部”，刁传秀等26名同志被评为2023年度“工会积极分子”，现予以表彰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个人，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继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在工会工作中取得更大成绩。希望广大工会会员以他们为榜样，为加快建设特色鲜明、国内知名的高水平医科大学作出积极的贡献。

一、优秀工会干部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刘 刚 朱 宏 陈晓云 陈燕春

二、工会积极分子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刁传秀 于 倩 马春晓 王 灿 王雪净 付兴兴
邢 杰 孙 昊 孙邦耀 李文静 杨 振 杨晓云
张玉珍 陆长亮 陈永春 范兆伦 周旭聪 郑 宁
孟 圆 孟晓亮 姜晓宁 徐 刚 徐砚亮 龚中英
韩汝鑫 韩慧蓉

中国教育工会山东第二医科大学委员会

2024年3月4日

